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阳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阳江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阳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阳住建通〔2024〕172号

关于印发《阳江市水电气网联动报装便利化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城管局、市土地储备中心、市通建办、阳江供电局、市水务集团、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阳江分公司、中国联通阳江分公司、中国电信阳江分公司、中国铁塔阳江市分公司、广东广电网络阳江分公司：

为深入贯彻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推进我市电水气网（网指通信网络）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我市供电、供水、供气、网络等公用企事业单位服务质量和效率，缩减居民获取公

共服务、企业入驻园区及投资建设办理环节，推动实现电水气网联动报装，为居民生活及企业投资建设提供便捷优质服务，持续提升居民、企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结合营商环境最新考核赋分要求及我市实际，我局制定了《阳江市水电气网联动报装便利化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阳江市水电气网联动报装便利化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推进我市电水气网（网指通信网络）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我市供电、供水、供气、网络等公用企事业单位服务质量和效率，缩减居民获取公共服务、企业入驻园区及投资建设办理环节，推动实现电水气网联动报装，为居民生活及企业投资建设提供便捷优质服务，持续提升居民、企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全市房屋建筑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项目（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的用电（2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用水（管线直径 DN150 且长度 <200 米）、燃气（中低压）、网络的报装及涉及的外线工程审批。

二、工作目标

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导向，通过完善管网前期规划、优化再造办理流程、整合公共服务资源、完善网上办事平台、提升专业服务效率，推动水电气网联动报装，实现公用企事业单位服务事项的提速增效。

三、工作流程

（一）前期规划环节

1. 提前布局项目周边区域管网建设。供电、供水、供气、供热、网络等公用企事业单位要根据企业需求提前布局项目周边区域管网建设，将现场踏勘、外线施工作为公用企事业单位的前置服务，联合上门对接，确定项目落地可行性，为居民、企业用户后续获得水电气网接入作好准备。

2. 推进工业园区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各县（市、区）要推进辖区内尤其是工业园区水电气网等配套基础设施合理规划布局，协同推进道路交通、电力、给排水、燃气、网络等工程相关配套规划编制，建立与各有关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推动政府部门及水电气网企业共享建设计划、工程实施、运行维护等信息，缩减供水供电供气网络等配套基础设施的立项、审批、实施、验收时限和手续，推动地面建设和地下敷设的电水气网等管线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确保市政配套基础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步使用。财政部门要全面强化基础设施项目资金要素保障，各级业务主管部门积极申报基础设施专项资金。各县（市、区）要将水电气网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费用纳入土地开发支出。

3. 优化办理环节和报装服务。按照“能并则并、能简则简、能优则优”的原则，压缩报装时限，实现水电气网联动报装接入环节有外线工程的2个办理环节（申请受理、竣工验收），无外线工程的2个办理环节（申请受理、竣工验收）。明确各类缴费不再作为行政审批的前置条件，鼓励公用企事业单位减免燃气管

网接割费等有关费用。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大力推行电水气网联动“网上办”“掌上办”“指尖办”，逐步实现在线申请、审批，统一出件的联动报装全流程“跑零次”。

（二）申请受理环节

1.靠前服务。新建企业投资项目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由自然资源部门告知企业水电气网联动报装改革的创新举措，对企业水电气网报装需求进行意向登记，填写《企业获得电、水、气、热、网络报装信息采集单》，将项目信息和报装需求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或电水气网联动报装专窗等线上线下渠道即时传递给各公用企事业单位。公用企事业单位获取项目报装需求信息后，在2个工作日内主动上门对接，对具备报装接入条件的企业实行“预约式”报装，按企业与公用企事业单位约定的时间，在竣工验收通过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接入（不包括外线工程施工时间）。

2.一窗申请。在全市各公用企事业单位的营业网点和市政务服务中心及各县（市、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立“市政公用服务综合窗口（电水气网）”，实现企业电水气网报装一次申请、综合受理，区域通办、就近可办。同时，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为企业提供在线联动报装申请服务，进一步提高企业电水气网报装服务效率。将各公用企事业单位报装申请表，统一整合为《企业用户电、水、气、热、网络联合报装业务申请表》。针对暂时无法

确定电水气网具体需求的企业，可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后，就近向任一“电水气网联动报装专窗”提交报装接入申请，或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电水气网联动报装入口，进行网上申请。各专窗受理后，将申报信息及个性化需求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实时推送至各公用企事业单位，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实现政企之间材料的互通共用，各项申请材料可在共享平台内获取，不再由企业重复提供。

3.联合踏勘。推行水电气网接入服务联合踏勘，实现一次到位。公用企事业单位获知报装信息后，对于有外线工程或涉及行政审批事项的，同步将项目信息推送给相关行政部门，开展 VIP 组团服务，由各县（市、区）城管综合执法部门组织（工业园区内项目由所在区园区管理机构组织）各公用企事业单位与行政审批部门进行联合现场踏勘。

4.方案设计和答复。以协同施工组织、减少重复开挖的思路，各公用企事业单位共享信息，按照电水气网各自施工规范和安全标准，在现场踏勘时同步优化电水气网施工方案及费用预算，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编制，最大程度减轻企业负担，减少管线施工对交通通行的影响。

5.费用核算与合同签订。公用企事业单位与企业就施工设计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后，双方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工程计划、开通时间、质量安全等事项。电水气网报装费用同步核算，

形成统一收费清单，由政务服务部门统一告知，企业一次缴纳。

（三）行政审批环节

1.对符合条件的电水气网外线接入工程实行免审批。对于不占用平行市政道路管线通廊、横跨市政道路时不涉及行车道开挖、小型通信线路（管孔直径 160mm 及以下，穿越道路长度不超过 50 米，管线长度不超过 200 米的通信工程）的外线接入工程，8 米及 8 米以下宽道路敷设的外线接入工程（或其他符合《阳江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项目清单（第二版）》的情形），免于办理规划许可，实行备案制（以下情况工程除外：①涉及城市主干线、主次干道占掘路的工程；②涉及高快速路、国省干线公路占掘路及公路建筑控制区埋设、架设的工程；③占用城市绿地，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的工程；④占用古树名木的保护范围、占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占用城市核心功能区，机关办事处区域或穿越河道的工程；⑤对道路交通安全或道路设施有较大影响的复杂工程）。供电供水供气供网单位按照各相关部门行业标准要求确定施工方案后，将施工方案通过属地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服务窗口收件或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发送至各相关审批部门备案，各相关审批部门按需取件，1 个工作日内无反馈意见视为完成备案，供电供水供气供网单位按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并负责按照标准恢复道路和绿化。

2.实行告知承诺制。实行年度承诺制，对涉及城市道路开挖或只需挖掘人行道，施工长度小于 200 米（电力项目 500 米）的

外线工程（涉及城市主干线、高快速路、国省干线公路占据路及占用城市绿地的工程除外），按照部门制定的标准，各公用企事业单位以年度为单位集中向审批部门做书面承诺（或由公用企事业单位委托具体施工实施单位作书面承诺），承诺内容中涉及需由申请报装服务的企业执行的部分，由公用企事业单位与企业在施工前进行约定。在办理具体的行政许可时，公用企事业单位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分项目告知相关审批部门，相关审批部门根据企业承诺即时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并将审批结果整合为《企业电、水、气、网络联合报装事项综合审批意见单》。同时，建立信用评价管理体系，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3.全面实行联合审批制。对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的外线工程（超 200 米的外线工程，需办理改变规划性质的，以及需要穿（跨）越重大管（线、路）工程的接入服务）审批材料原则上采用容缺受理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托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实行联合踏勘、联合审批、限时办结。由各公用企事业单位负责外线工程审批事项的报批工作，在各部门反馈审批事项清单后，公用企事业单位需在 5 个工作日内向行政审批部门提交相关资料。各行政审批部门要进一步压缩行政审批时间，通过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平台实现行政审批并联协同，全流程线上流转 5 个工作日办结。

（四）竣工验收环节

企业根据实际需求和施工情况，可自主选择联合验收或分别

验收。其中，选择联合验收的由住建部门牵头（工业园区内项目由所在区园区管理机构牵头），联合电水气网公用企事业单位，组织报装企业和各自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打造联合验收、一次到位，同步完成通电、通水、通气、通网的竣工验收新模式。

四、工作要求及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阳江市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工作机制主任单位负责市电水气网联动报装便利化行动协调工作，不定期召开协调沟通工作会议，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土地储备中心、市通建办、阳江供电局、市水务集团、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阳江分公司、中国联通阳江分公司、中国电信阳江分公司、中国铁塔阳江市分公司、广东广电网络阳江分公司为参与成员。各公用企事业单位作为联动报装改革的主要实施单位，需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

（二）完善政策配套。各成员单位应按照本方案的总体要求和安排，针对优化调整后的工作流程和办理环节，及时制定出台相应的配套方案，进一步明确审批服务的工作流程、办理时限、办理方式，及时更新相应的办事指南。

（三）强化技术支撑。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落实运维单位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办事

平台搭建电水气网联动报装模块，并申请接入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实现联动报装全流程电子化运转，法律法规、办事指南和标准规范集中公开，建立全过程监控和预警机制，保障各项改革措施的顺利实施。

（四）强化信用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建立覆盖用户、利益相关单位、公用企事业单位等各类主体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的行业信用体系。

（五）强化监督考核。由市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做好电水气网联动报装改革实施的全过程统筹协调，负责对各审批部门电水气网联动报装改革落实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情况纳入各单位年度考核中。